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
15樓

承辦人：科員 黃欣婷

電話：3322101#7452

電子信箱：10091519@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7月3日

發文字號：桃教體字第114006199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376735100E_1140061991_ATTACH1.xlsx)

主旨：有關本市防災教育輔導團辦理114年度推展「校園在地化
防災教育教學模組」工作坊(第2場)一案，請貴校鼓勵所
屬教師踴躍報名，並請本市114年度基礎建置學校務必派
員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14年3月28日桃教體字第1140025267號函辦理。
- 二、為精進教師防災教育專業知能，將防災教育融入於各領域
課程教學中，並建立與強化學校之策略聯盟夥伴關係，形
成資源共享，特辦理旨揭工作坊。
- 三、本案工作坊活動相關資訊如下：

(一)參加對象：

- 1、本市114年度防災校園基礎建置學校(請務必參與本次
優良教案分享研習)，學校名單如附件。
- 2、本市中小學教師及本市防災教育輔導團成員鼓勵報名
參加。

(二)「校園在地化防災教育教學模組撰寫實務工作坊」研習

學務處

114/07/04 09:20



1140004795

有附件

(第2場)：

- 1、時間：114年8月6日(星期三)上午9時。
- 2、地點：桃園市內壢國民小學。
- 3、課程內容：校園在地化防災教育教案撰寫與設計
- 4、講師：苗栗縣西湖國小林國正校長。
- 5、研討會與談人：內壢國小魏吉宏校長、永福國小方緒蓮校長、苗栗縣西湖國小林國正校長。
- 6、報名方式：請逕至本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搜尋主 辦：高原國小)。

四、本局同意本案工作人員及參加人員於課務自理不支代課鐘點費原則核予公(差)假登記。

五、本案相關問題洽詢，請逕洽承辦人員：高原國小林建良主任，聯絡電話471-7009#310。

正本：本市各市立學校

副本：苗栗縣政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